



Errors of Justice

司法错误论

——性质、来源和救济

Nature, Sources and Remedies

[美]布莱恩·福斯特/著

刘静坤/译

邹明理/审校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Errors of Justice

司法错误论

——性错、未圆和歧错

James H. Garfield and Elizabeth

James H. Garfield, Elizabeth

James H. Garfield

James H. Garfield

司法错误论

——性质、来源和救济

[美] 布莱恩·福斯特 著

刘静坤 译

邹明理 审校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 京·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06-717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司法错误论: 性质、来源与救济/[美] 布莱恩·福斯特著;
刘静坤译.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7. 5
ISBN 978-7-81109-704-7

I. 司… II. ①福…②刘… III. 刑法—司法制度—研究
IV. D914.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52413 号

This volume is a Chinese translation of *Errors of Justice: Nature, Sources and Remedies*, by Brian Forst, published and sold by the Publishing House of the Chinese People's Public Security University, by permission of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he owner of all rights to publish and sell same.

Brain Forst 所著《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与救济》的中文译本由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经所有权人剑桥大学出版社授权许可。

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
SIFA CUOWU LUN——XINGZHI、LAIYUAN HE JIUJI
[美] 布莱恩·福斯特 著 刘静坤 译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利兴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张: 11.75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51 千字
印 数: 0001~3000 册

ISBN 978-7-81109-704-7/D·664
定 价: 33.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www.phcpcpsu.com.cn

www.porclub.com.cn

献给埃克和劳拉

我非常高兴并且非常荣幸地将这本著作推荐给中国的
朋友们。我也谨将此书献给翻译和出版本书中译本的中国
朋友们，他们非常关注司法公正问题，并且特别关注司法
错误所导致的巨大社会成本。这种关注能够有助于减少司
法错误所导致的社会成本，并且有助于构建司法系统的合
法性基础。

著 者 序

对于刑事司法领域的学生而言，要求他们了解统计推理的基础理论，可能对于他们的学习和研究工作都颇有裨益，同时，这种要求也确实可能对从事授课工作的教授们有所启发。为了寻找适当的方法使学生们了解在推理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第一类错误和第二类错误，以及统计推理的逻辑，我曾经询问他们是否关注警察、检察官、陪审团和量刑法官在日常工作中出现的推理错误。在进行这种类比研究的过程中，我突然认识到，我们已经拥有了一个连贯的、复杂的并且有效的框架来管理统计推理领域出现的错误，不过，在刑事司法系统之中，我们并未建立起此种管理司法错误的框架。严格说来，这两个领域所存在的错误并不相同，但是，它们具有一定的相似性。在这两个领域中，有些程序旨在转移（shift）错误，而有些程序则可能减少或增加上述错误。我们可以考察推理错误在假说验证过程中的转移，这一过程来源于 α 水平（alpha level）的改变，但是，我们却无法确定证据标准的改变对司法错误所产生的相应影响，也未曾试图开展此种研究。我们都知道，样本规模的增大将减少既定参数值（parameter values）的第一类错误和第二类错误，但是，我们并不知道DNA证据在多大程度上减少了杀人案件或强奸案件的错误定罪率，并在多大程度上增加了此类犯罪的侦破率。这种情况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我们确定某人事实上有罪的能力十分有限，不过，无法了解真相这种情况并不妨碍统计学家制作幂函数（power functions）、绘制特征曲线（characteristic curve）、进行耐量测试（tolerance tests），并应用所有其他用以管理统计推理错误的通行体制中所包括的有效方法。

本书探讨了制定一个用于管理刑事司法系统错误的相应体制的可能性，秉承华尔特·里普曼（Walter Lippmann）的观念，“对错误的研究不仅非常有助于开展预防工作，而且非常有助于调查问题的真相”。^①至少，我们应当能够更加系统地对司法天平（scale of justice）两端所发生的各种错误的性质和来源进行类型上的划分，并进而考察规则、法律、政策和程序的改变可能对上述错误所产生的影响。同时，除了上述预期之外，我们应当能够更为全面地从其他通常涉及较高风险的工作领域借鉴管理错误的基本体制，这些领域不仅包括统计推理领域，而且包括质量控制管理领域、流行病和卫生护理领域，以及金融投资分析领域，由此确保我们能够更为有效地管理司法错误。

对于一些读者而言，本书所包含的一些较为技术性的材料可能难以理解，正如我的学生们面对第一类错误和第二类错误时所表现出的情况一样。我建议那些无法理解这些材料的读者，你们并不需要完全理解所有的细节。我将试图将这些材料以一种便于所有读者接受的方式组织起来，以便读者能够对司法错误的性质和来源以及减少其对社会造成有害影响的途径有一个基本的了解。这些技术性的材料主要针对那些更为关注技术性表述的读者，并且这些材料对于那些关注特定细节的学者和其他读者而言是十分重要的。我将试图采取一种适当的表述模式，进而满足上述两类读者的需求，并且希望读者能够在阅读本书的过程中体验到阅读的快乐。

司法错误对所有人都造成了损害。它们不仅损害了公众的信任感、浪费了社会资源、制造了不平等，而且限制了我们的自由、降低了我们的生活质量。我们应当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系统地应对这些司法错误。

^① Lippmann, *Public Opinion* (1922, reissued by Touchstone Books, 1997), p. 256.

鸣 谢

我向那些帮助我完成这本著作的人们表示感谢。首先并且最为重要的是我的妻子朱迪，她是一位善解人意而又兴趣广泛的合作伙伴，并且促使我关注另外一个非常重要的课题。在本书定稿之前，她对草稿的许多内容提出了许多富有见地的意见和建议。我对她的帮助表示无尽的感激。同时，我也将这本书献给我的聪明的孩子们。

同时，感谢我的同事和朋友吉姆·费菲、吉姆·里奇，以及琼·彼得斯拉非常仔细地阅读了本书的手稿，并且提出了极富洞察力并且非常有裨益的建议。我也要感谢迪克·伯纳特、汤姆·布兰德、菲尔·库克、席勒·戴维斯、朗·胡福、罗伯·凯尼、艾莉莎·克拉姆、劳拉·朗宾、詹尼弗·赛格尔，以及彼得·冯·祖尔·姆林。我的研究助手拉克拉·汤普金斯，随时随地向我提供了特别的帮助——准确的、全面的、及时的，以及令人愉快的帮助。当然，本书中所存在的疏忽或者不足，正当程序错误或者放纵危害错误，第一类错误或者第二类错误，以及任意性错误或者系统性错误，将完全由本人承担。

感谢本书的出版机构——剑桥大学出版社，以及本书的

书稿内容编辑玛丽·切尔德，人文社会科学编辑艾莉亚·文特斯，制作和复制编辑劳拉·拉怀尔，项目管理人阿努伯·查杜维迪，制作控制人苏珊娜·弗莱，出版联系人莎莉·夏贝尔。他们在该项目由酝酿到出版的整个过程中提供了非常专业的帮助，同时，感谢“剑桥大学犯罪学系列丛书”（Cambridge Criminology Series）的编辑阿尔·布卢姆斯坦和大卫·法灵顿为本书的出版提供的极大的帮助，他们在世界犯罪学领域都享有很高的声誉。

作为本书核心内容的许多基本理念都来自于论文《正确理解证明标准的变化对司法错误的影响》（“Toward an Understanding of the Effect of Changes in Standards of Proof on Errors of Justice”），该论文于2001年发表于《判决法理学》（Jurimetrics）杂志夏季刊（第41卷）。我向《判决法理学》杂志的编辑和本论文草稿的审查者们对本文所提出的宝贵意见表示感谢。

最后，我还要感谢我的老师汉斯·泽希尔，他在司法的数量分析领域为我提供了极大的帮助。他在很多方面都是我的榜样。他思想敏锐而又十分文雅，非常了解法律、人类行为和公共政策领域所存在的复杂性，并经常以简约、优雅的散文形式来表达自己的观点，同时，还能够用数字形式更为明确地表达自己的理念。即使面对极其复杂、琐碎的事情，他也通常能够保持自己那种闪烁着智慧的幽默感和亲切感。“那些始终能够投身于高标准的学术研究工作的人们，也能够始终保持自己对于正义的高度热忱”，他就是这种理念的活生生的见证。他给我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这种印象25年以来一直激励着我，并且将一直伴随我走过整个学术生涯。

序 一

古语云：“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尽管如此，人们还是希望不犯错误或者少犯错误。司法是社会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尽管公众对司法寄予了不犯错误或者少犯错误的厚望，但是往往事与愿违，司法错误仍然频频发生。

近年来，我国刑事司法中的错案不断惊现于媒体报端，导致公众对刑事司法的信任度严重降低，我国的刑事司法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而目前，我国刑事司法理论界对司法错误的研究，还停留在个案研究以及现象描述的层面，虽然其中不乏真知灼见，但在研究方法和理论体系方面，仍处于捉襟见肘的窘境，未能跟上司法实践的需要，未能为司法改革提供应有的指导。同时，司法实务界也在积极探索避免或者减少司法错误的各种对策，然而，由于缺乏足够的理论支撑，缺乏明确的战略目标和改革方向，疲于“被动应付”，几乎是处于“摸着石头过河”的状态。

《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这本译著则为我国刑事司法理论界和实务界对司法错误的研究提供了全新的分析视角和研究进路。《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的作者美国华盛顿特区美利坚大学公共事务学院的司法、法律

和社会学教授布莱恩·福斯特先生，将司法错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未能将犯罪行为绳之以法的错误；另一类是对无辜者强加诉讼成本以及对罪犯强加额外诉讼成本的错误。这种分类方法兼具全面性和准确性两大特点。同时，布莱恩·福斯特教授的著作也反映出其深厚的理论功底和广博的知识谱系，他从统计推理和产品质量控制领域的错误管理体制中获得启示，力图在司法领域引入类似的错误管理体制。虽然将经济学和管理学原理应用于法律领域的尝试并不鲜见，但是，能够同时将这两大领域的理论工具娴熟地运用于司法错误领域的理论研究，并且能够做到绵密细致、见树见林，却并非易事。《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这一著作正是运用这两大领域的理论工具开展研究的经典之作。同时，该著作立足于司法实践中存在的问题，针对刑事司法系统各要素对司法错误的产生及影响进行了深入的剖析，并对刑事司法改革提出了许多高屋建瓴的建议。也正是有鉴于此，美国刑事司法领域的专家、学者和实务工作者均对《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一书给予了高度的评价。

随着全球化进程的加快，中美在刑事司法领域的合作不断深化，全面地了解美国司法错误领域的相关理论与实践问题，不仅能够为我国的刑事司法政策制定和制度优化提供积极的借鉴，而且能够为我国学者深入开展司法错误领域的比较研究提供宝贵的资料，此外，还能够为刑事司法实务领域的各项改革提供有益的参考。

我们承认，中美两国的刑事司法制度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是，司法错误领域的诸多问题及其原因具有相当的普遍性。因此，《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一书中所提出的

克服司法错误的某些机制，其锐意探索之学术思路所具有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不容低估。因此，该译著值得我国刑事司法理论界和实务界给予普遍关注和认真对待。

对于学术研究而言，翻译是一项相当艰苦但却极有意义的工作。“信、达、雅”乃是翻译工作之宗旨。在此过程中，译者能够对原著有更为深入透彻的理解，同时，翻译过程本身其实也是一个深刻的理论反思过程。通观整本译著，不难发现，本译著需要译者熟悉美国的刑事司法体制，了解美国刑事司法的实际运作，通晓该著作中所涉及的相关学科的研究方法和基础理论，并且具有良好的语言功底。

我与本书译者刘静坤早已熟识，初见刘静坤这位二十多岁的博士生，难免觉得“理论孵化”这类事情难以和他们这些青年们发生联系。然而，当我读完他的这一译著之后，深觉后生可畏。该译作不但对原著理解准确，而且语言自然、流畅。刘静坤于大学本科、硕士、博士生期间一直从事侦查学的学习和理论研究，并且参与翻译出版了多部译著。尤为可贵的是，他不仅能够结合实际深入开展刑事司法和侦查学领域的理论研究，而且能够广泛汲取法学、经济学、社会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的知识用于侦查学研究之中。

鉴于此，我欣然执笔，谨述本书的特色与著、译者的简况如上，并祝愿本书中译本的出版，能为促进中美法律制度 and 文化的交流作出贡献。

是为序。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玉钊

2007年3月1日

序 二

国家构建刑事司法系统的主要目的之一是为了实现正义，而司法错误的产生显然背离了刑事司法制度设计的初衷，从而使刑事司法系统的合法性遭到严重损害。诚如布莱恩·福斯特教授所言，“司法错误对所有人都造成了损害。它们损害了公众的信任感，浪费了社会资源，制造了不平等，并且限制了我们的自由。司法错误降低了我们的生活质量。我们应当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系统地应对这些司法错误”。如何科学地看待司法错误，理性地分析其成因及影响，并且探索最大限度地减少司法错误的方案，都是值得我们予以认真对待的问题。

在我国，学界很少使用“司法错误”这一术语，而是沿用传统的“冤假错案”的称谓。这也从侧面反映出，我国以往有关司法错误的研究，多具意识形态的意味，缺乏科学对待的精神。此外，由于尚未建立起基本的概念框架和理论体系，现有的研究仍然主要立足于个案研究，缺乏系统的、理性的研究。

相比之下，在刑事司法制度较为发达的美国，有关“司法错误”（error of justice）问题的研究目前已经较为深入。美

利坚大学公共事务学院的布莱恩·福斯特教授所著的《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就是该领域研究的最新成果，也是近期系统地研究司法错误问题的代表作。

布莱恩·福斯特教授长期从事刑事司法领域的教学和研究工作。他在为研究生开设《研究方法》这门课程时，萌发了撰写这部著作的想法。这部著作体现了布莱恩·福斯特教授研究司法错误问题的主要思路和方法，并且集中展示了其多年以来有关该问题的研究成果。

首先，布莱恩·福斯特教授基于统计推理领域有关“第一类错误”和“第二类错误”的分类方法，参考刑事诉讼领域有关“犯罪控制模式”与“正当程序模式”的分类方法，将司法错误分为两类：一类是未能将犯罪行为入绳之以法的错误（又称“放纵犯罪错误”）；另一类是对无辜者强加诉讼成本以及对犯罪嫌疑人强加额外诉讼成本的错误（又称“正当程序错误”）。基于上述分类，布莱恩·福斯特教授介绍了两类司法错误的性质和来源。

其次，布莱恩·福斯特教授采用福利经济学（welfare economics）的研究视角，使用社会成本（social cost）这一理念作为界定司法错误的基础，并且评估这些司法错误所导致的具体结果。他非常关注犯罪与司法所导致的社会成本，将社会成本分为两个主要的组成部分：与犯罪相关的成本，以及与公共机构和私人机构预防与应对犯罪相关的成本。布莱恩·福斯特教授虽然已经认识到社会成本的评估工作所面临的内在困难，不过，鉴于开展上述评估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他介绍了“最优化惩罚水平”（optimal sanction level）这一理念，并且建立了相应的评估框架。

再次，为了有效地管理司法错误，布莱恩·福斯特教授将其他领域（包括统计推理领域和产品生产和服务提供领域）较为成熟的错误管理原则引入到刑事司法领域，确立了有关司法错误发生率的分析框架，并将相关领域的错误管理方法应用于司法错误的评估工作。

在上述理论模型的基础之上，布莱恩·福斯特教授考察了证据标准问题，并且基于各种假定的参数进行了系统的理论分析，分析结果表明：确定被告人是否有罪的证据证明标准所发生的变化，会对被错误定罪的无辜者数量与被错误释放的真正的罪犯数量之间的比率产生巨大的影响。

最后，布莱恩·福斯特教授系统地阐述了刑事司法系统的各个组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包括警方、检察机关、法院、陪审团和矫正机构）所导致的司法错误，以及这些司法错误的救济方案；同时，作者以杀人案件为例，介绍了司法错误管理工作的救济措施及其障碍。在该书结尾部分，布莱恩·福斯特教授用极为精练的笔墨分析了刑事司法的合法性问题。

布莱恩·福斯特教授在这部著作中整合了刑事司法、统计推理以及福利经济学等领域的研究方法和专业知识，对美国刑事司法实践的运行状况及其效果进行了深入系统的调查研究，以生动的笔触全面、系统、深刻地分析了司法错误的性质、来源和救济方法。该著作不仅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而且具有极大的实践指导意义，因此，深受美国刑事司法理论界和实务界的好评。

《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一书不仅仅是对美国司法实践中存在的司法错误问题的探讨，而且更为关注司法错误这一问题所具有的共性特征。因此，尽管中美两国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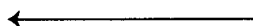
事司法制度存在一定的差异，该书仍然对我国刑事司法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具有不可低估的借鉴意义。对于刑事司法理论研究者而言，该书是研究司法错误问题的必备读物，也是研究美国刑事司法的重要文献；对于刑事司法系统的实务工作者而言，该著作所提出的诸多预防和纠正司法错误的方案也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目前，我国刑事司法改革方兴未艾，刑事政策的发展与完善受到社会各界空前的关注，司法公平和正义成为构建和谐社会的一个重要因素。刘静坤博士翻译该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出版该书正当其时，我期待着《司法错误论——性质、来源和救济》一书能够对中国的司法公平和正义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郝宏奎

2007年3月5日

目 录



著者序	(1)
鸣 谢	(1)
序 一	(1)
序 二	(4)
第一章 问题所在	(1)
1.1 简 介	(1)
1.2 司法错误的定义	(4)
1.3 本书的目标和概要	(9)
第二章 正当程序错误	(12)
2.1 简 介	(12)
2.2 正当程序的定义	(14)
2.3 典型的正当程序案例	(16)
2.4 正当程序错误的来源及其社会影响	(21)
2.5 正当程序错误的管理	(25)
2.6 结 论	(28)
第三章 放纵犯罪错误	(30)
3.1 简 介	(30)